**关于组织参加湖南省第三届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暨**

**校内作品创作征集的通知**

各教学院：

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激发当代大学生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公益事业的热情，推动高校校园文化建设，落实好湖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、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和湖南省教育厅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开展湖南省第二届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活动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激励和培养我校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本次大赛的校内作品及创意征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 一、大赛作品征集主题

以“共建美丽家园”为主题，以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目标。

题材1：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进行诚实守信、勤劳节俭、孝敬老人、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宣传，引导群众遵循社会道德，提升公众修养。

题材2：事故疾病救助，防火防灾、公共设施安全设备使用等必要生活知识宣传，增强群众生活危机的应对能力。

题材3：关注心理健康，促进全社会健康发展。

题材4：全民行动，增强环保意识，共建美丽家园。

二、征集对象

全校普通全日制学生、学生社团等团体。

三、征集办法与作品要求

1.作品类别

(1)平面海报类

(2)视频广告类（包括影视广告和微电影广告）

(3)广播类

(4)动画类

(5)广告策划类

2.作品标准

各类参赛作品应以原创性为原则，遵守《广告法》和其他国家有关法律及政策法规、行业规范等要求。鼓励采用广告新思维、新形式、新媒介进行设计和策划。具体的作品要求请见（湘教工委通〔2016〕18号）。

四、选拔赛流程安排

大赛于2016年4月-11月举办。具体流程为：

1.宣传发动（4月）：各教学院传达省教育工委下发的《关于举办湖南省第三届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的通知》，在本单位内进行宣传，发动本院学生积极参与公益广告创作。

2.作品创意与创作（4月7日-9月5日）：参赛学生寻找创意角度，撰写创作脚本、方案、对白或提案，按要求进行创作。

3.参赛作品提交

9月5日开始提交设计作品，地点： 艺术设计学院 ，

联系人， 邮箱：

作品提交截止时间：2016年9月15日。

4.参赛作品评选

由设计艺术学院组织有关专家、教师对提交的作品进行评选。根据参赛作品的数量和质量，评选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获奖作品报送省里，代表我校参赛。

五、参赛要求

1.作品展示部分不准出现作者所在学院、专业、姓名或其他特殊标记。

2.集体创作的作品作者人数要求：平面广告不超过2人，动画广告、广播广告、综合创意类不超过3人，影视广告、微电影广告、广告策划案不超过5人。每件作品的指导老师，平面类作品不得超过1人，其他类别作品不得超过2 人。

本次大赛由党委宣传部主办，设计艺术学院承办。请各学院广泛宣传、认真组织。

党委宣传部

设计艺术学院

2016年6月5日

附件：[关于开展湖南省第三届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活动的通知（湘教工委通〔2016〕18号）](http://www2.hnie.edu.cn/userfiles/file/湖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(1).doc)